

证券代码：838091

证券简称：万鸿泰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

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2025年度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编号为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2009 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事项内容特别段落原文如下：

公司2025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余额-25,997,428.98元已超过公司20,000,000.00元的注册资本，2025年度营业收入1,704,608.78元较上期下滑61.38%，2025年度净利润-2,527,081.28元。该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22）。

监事会将继续督促董事会、公司管理层积极处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河北万鸿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3月 31日